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及 2022 年**  
**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也不会影响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

**一、关联交易概述**

现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基础上拟增加对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瑞康通”）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629.00 万元。故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调整为 2,134.00 万元。根据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执行情况，预计公司 2022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920.00 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1.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公司 2021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总金额不超

过人民币 1,505 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成正辉先生回避表决，其余董事以全票赞成表决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议该议案之前审阅了议案内容，并发表事前认可意见：认为本议案中预计新增的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的日常业务经营情况，有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合理有据、客观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非关联方股东及公司利益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认为公司预计增加的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结算，该类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无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综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事项。

监事会认为：本次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市场公允、合理的原则，公司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一致同意该事项。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和执行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原预计 2021 年度金额	本次拟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本次增加后预计 2021 年度金额	本年初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增加原因
1	上海恺蕴经贸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4,000,000.00	-	4,000,000.00	1,800,146.03	不适用
2	湖南瑞康通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8,000,000.00	4,000,000.00	12,000,000.00	10,364,618.46	业务需求增加
3	湖南瑞康通	向关联人销售原材料	500,000.00	750,000.00	1,250,000.00	865,643.48	业务需求增加
4	湖南瑞康通	向关联人提供研发服务	2,150,000.00	1,500,000.00	3,650,000.00	1,560,198.13	业务需求增加
5	湖南瑞康通	向关联人提供加工服务	100,000.00	40,000.00	140,000.00	36,938.05	业务需求增加
6	湖南瑞康通	向关联人出租房产	300,000.00	-	300,000.00	207,522.94	不适用
	合计		15,050,000.00	6,290,000.00	21,340,000.00	14,835,067.09	

注：以上数据均为不含税金额。其中 2021 年 1-11 月关联交易金额未经审计。

### (三)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2 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1 年度 1-11 月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2 年度预计金额与 2021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上海恺蕴经贸有限公司	6,000,000.00	1.26%	1,800,146.03	0.38%	关联方采购需求增加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0	3.14%	10,364,618.46	2.17%	关联方采购需求增加
	小计	21,000,000.00	不适用	12,164,764.49	不适用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2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1年度1-11月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2年度预计金额与2021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原材料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700,000.00	113.60%	865,643.48	57.84%	关联方采购需求增加
	小计	1,700,000.00	113.60%	865,643.48	57.84%	
向关联人提供研发服务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0	400.93%	1,560,198.13	104.26%	关联方业务需求增加
	小计	6,000,000.00	400.93%	1,560,198.13	104.26%	
向关联人提供加工服务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	10.02%	36,938.05	2.47%	关联方业务需求增加
	小计	150,000.00	10.02%	36,938.05	2.47%	
向关联人出租房产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00	23.39%	207,522.94	13.87%	关联方生产经营需求增加
	小计	350,000.00	23.39%	207,522.94	13.87%	
合计		29,200,000.00	不适用	14,835,067.09	不适用	

注：占同类业务比例=该关联交易发生额/2020年度经审计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 三、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 1.上海恺蕴经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彭阳初

成立日期：2002年8月14日

合伙期限至：2042年1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松江区泖港镇叶新支线310号1幢一层8109、8110

经营范围：医疗器械经营，金属材料、机电设备、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

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建筑装潢材料（除危险品）批发零售，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占总出资额比例（%）
1	彭阳初	100.00	100.00

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2013年12月前，公司实际控制人成正辉持有其40%股权；2016年11月前，成正辉担任其监事；成正辉的原股权代持人李俊在该公司任职；成正辉的姐夫彭阳初持有其100%股权，并担任上海恺蕴的法定代表人及其分公司负责人。

上海恺蕴经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恺蕴”）为公司电生理产品经销商，主要在华东地区进行销售，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影响较小。公司向上海恺蕴销售同类产品的价格与其他经销商无重大差异。

## 2.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成正辉

成立日期：2011年08月09日

合伙期限至：2041年08月08日

主要经营场所：湖南湘乡经济开发区湘乡大道009号3号楼

经营范围：凭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从事Ⅲ类：03-13-神经和心血管手术器械-心血管介入器械；凭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从事医疗器械销售；电子设备、医疗器械制造技术开发及咨询服务；公共软件服务；凭有效的备案文书从事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限制的进出口业务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占总出资额比例（%）
1	湖南埃普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38.6454	30.91
2	南通惠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3.6388	11.28
3	曾天	200.0000	18.25

序号	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占总出资额比例（%）
4	南通惠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70.5000	15.56
5	姜泽华	150.0000	13.69
6	姜兰	53.6667	4.90
7	李昀展	50.0000	4.56
8	尹周	9.1667	0.84
合计		1,095.6176	100.00

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成正辉担任湖南瑞康通董事长，且通过南通惠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其 2.82% 的股权。公司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湖南埃普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埃普特”）持有湖南瑞康通 30.91% 股权。

湖南瑞康通主攻神经介入医疗器械的研发，其研发过程中需要部分基础材料及服务，目前，公司向湖南瑞康通销售少量半成品及原材料，并提供相应服务，交易金额较小。2021 年度，公司子公司湖南埃普特与参股公司湖南瑞康通签署租赁协议，约定湖南埃普特将其位于湖南湘乡经济开发区湘乡大道 009 号 11 号楼五楼（对应不动产权证号为湘房权证湘乡市字第 0004653 号）、3 号楼一楼（对应不动产权证号为湘房权证湘乡市字第 049425 号）两处区域租赁给参股公司湖南瑞康通用于生产经营。关联租赁金额较小，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经营，在过往的交易过程中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将就 2021 年与 2022 年度关联交易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合同，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 四、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开展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均会按照实际业务情况签订具体交易协议，交易价格将严格秉承公平、合理的原则，参照市场化公允价格水平、行业惯例、第三方定价，由双方协商确定，不会导致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

## 五、日常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价格公允的基础上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市场公允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也不会影响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

##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增加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及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正常发展经营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上述公司增加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及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

##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一）《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二）《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三）《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增加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6 日